

113 學年度臺南市東區崇明國民小學暑假「環保小志工」實施計畫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培養學生正確的環保觀念與生活習慣。
- 二、增進學生關懷生活環境及參與公共事務的意願與熱忱。
- 二、鼓勵學生參與校園環保行動，推動綠色校園文化。
- 四、發展學生的團隊合作與領導能力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本校學務處

參、實施對象：三～五年級對環保有興趣並願意參與服務的學生。

肆、服務內容：校園環境清潔、各處室協助工作。

伍、服務學習日期：暑假期間星期一至星期三。(不含政府公布停班停課日)

陸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本實施辦法及報名方式公布校網、印製通知單貼於聯絡簿。
- 二、家長幫學生於本校校網連結報名 google 表單於 6/20 前 線上報名，衛生組依報名名單發通知單告知錄取。
- 三、錄取人數每週上限 20 人，可報名不同週次，採先報名先錄取，人數額滿後即不再接受報名。
- 四、每日工作為上午 9:00~10:00，9:00 請準時到學務處簽到，10:00 於學務處簽退，在警衛室等待家長接回。
- 五、服務期間，若有發現服務學生嬉鬧不認真行為，隨即取消服務時數。
- 六、服務結束後，於開學日頒發服務時數證書及崇明幣。

柒、獎勵方式：

- 一、志工服務時數證明，畢業時可以申請「嘉行獎」。
- 二、每服務三日，可以獲崇明幣一枚。

捌、經費來源：家長會。

玖、本實施計畫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衛生組長 邱月容

單位主管：

教師兼學務主任 陳冠伶

校長：

崇明國小校長 楊宗穎